

福建省水土保持工作站文件

闽水保站备〔2026〕8号

关于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的审查意见

福建省水利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福建省水土保持条例》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文件有关规定，我站于2026年4月8日收到了福州市闽江下游河道管护中心提交的《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函》（榕江管函〔2026〕21号）文件和相关报备材料。

我站按照有关规定对材料完整性和格式符合要求性进行了形式审查，认为该建设单位报备的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材料完整，符合格式要求，并已向社会公开，同意上报报备。

- 附件：1. 《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函》（榕江管函〔2026〕21号）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
3. 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材料清单

福建省水土保持工作站

2026年4月8日

福州市闽江下游河道管护中心文件

榕江管函〔2026〕21号

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函

福建省水利厅：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有关规定，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中央资金建设部分）水土保持设施已建设完成。我中心组织第三方机构，福建省微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召开验收会，并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验收结论为合格。自2026年2月10日至2026年3月13日在水土保持公示网（www.yanshou100.com）公开了相关验收材料。现将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中央资金建设部分）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验收报告、监测总结报告送你机关报备。

我中心郑重承诺：报备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材料上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中心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专此申请

- 附件：1.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中央资金建设部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 2.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中央资金建设部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 3.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中央资金建设部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福州市闽江下游河道管护中心

2020年4月3日

3501340052007

(联系人:黄顺钗; 电话: 13514072207)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

生产建设单位	福州市闽江下游河道管护中心
生产建设项目	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中央资金建设部分)
验收通过日期和地点	验收通过日期: 2026年1月20日 验收地点: 福州市
公示网站、网址及起止时间	公示网站: 水土保持公示网 公示网址: www.yanshou100.com 公示起止时间: 2026年2月10日至2026年3月13日
报备材料及其编制单位	<p>1.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p> <p>2.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福建省微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p> <p>3.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福州市川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p> <p>以上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 所有签字、印章真实有效, 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 我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生产建设单位 (盖章) 2026年4月3日 3501310052007</p>
生产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 黄顺钗 联系电话: 13514072207

福建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材料清单

编号：008

项目名称	福建省闽江北港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送件时间	2026年4月8日	
建设单位	福州市闽江下游河道管护中心	送件人及电话	黄顺钗 13514072207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原件	复印件
1	报备申请文件	1	✓	
2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1	✓	
3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1	✓	
4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1	✓	
5	向社会公开情况	1		✓
接收人		接收时间	2026 年 4 月 8 日	
备注				